

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基地扩 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编制单位：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8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3 宣传科普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8

 6.2 公开方式..... 8

7 其他..... 9

8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4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对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并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日期

我公司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日期(委托日期)为2024年12月5日,于2025年12月10日在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2.1.2 公开内容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

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1.3 相符性分析

我公司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由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对相关信息进行公示。”项目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批注[刘庆 1]: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链接如下：<http://www.gxchunze.com/article/5583276168306757>公示截图见图 2.2-1。



图 2.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2 其他

无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网站浏览量 270 次，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2025 年 4 月 7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网址：<http://www.gxchunze.com/article/5583277126127011>

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2-1。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第一次公示报纸名称：《环球时报》；

第一次报纸公示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 3.2-2。

第二次公示报纸名称：《中国劳动保障报》；

第二次报纸公示日期：2025 年 4 月 4 日；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 3.2-3。

全球时报

GLOBAL TIMES

报道多元世界 解读复杂中国

第6488期 2025年3月31日 星期一 每份2元 本期16版 人民日报社主管、主办 环球时报社出版

天天亚麻酸

年年转临门

99%高纯度保留

0反-3脂肪酸

低温超200℃

200℃

采用高酸抗氧化技术

江苏好油

0H14

级，则后来不堪设想。

保守势力中也有不少人支悦。那些希望通过总统大度，甚至希望借此机会争的保守派政党候选人，已。

尹锡悦若被罢免，韩国很快开启，朝野各党派会力放在争取选票上。这也国的政治、社会秩序将回。

以上的种种情境仍然是推是否被弹劾，最终取决于院法官们在考虑韩国宪政状况、权衡各方利益后作

五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基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本项目位于广西南宁隆安县那桐镇大滕村陇标屯地名为"定足"一带。由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现环评单位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

征求意见稿下载链接 :<http://www.gxchunze.com/article/5583277126127011>

征求意见的范围:项目周边区域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www.mec.gov.cn/xxxgk2018/xxxgk/xxxgk01/201810/t20181024665329.html>

公众提交意见途径如下:

联系人: 刘庆 联系电话:0770-2838811 电子邮件:3077854392@qq.com

公示时间: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环评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津市大港镀锌厂新建废旧

图 3.2-2 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图 3.2-3 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环球时报》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起 10 个工作日,在项目所在区域周边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张贴区域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居民活动频繁区,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公告栏

图 3.2-4 张贴公示

3.2.4 其他

无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具体查阅场所设置和查阅情况如下：

建设单位：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详光

联系电话：13799932871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隆安县那桐镇大滕村陇标屯一带

环评单位：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庆

联系电话：0770-2838811

联系地址：防城港市港口区凯乐路 50 号

网上下载链接：<http://www.gxchunze.com/article/5545753181633643>

查阅情况：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的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第十二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在报批前公开内容主要为《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基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稿），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开选择了人们易于接触的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网络公开，选择的公开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网络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1 日

网络公开网址：<http://www.gxchunze.com/article/5549669307824655>

网络公开截图：详见图 6.2-1

图 6.2-1 项目报批前公开网络截图

6.2.2 其他

无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7.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我单位，可供生态环境部门和公众查阅。

7.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公众参与公示和公参说明公开工作一直得到了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的指导和监督，政府文件和包含个人隐私的信息没有公开。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基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养殖基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宁市闽桂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